

附件 1

2026 年度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 A 档) 申报指南

一、项目内容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 A 档，以下简称博新计划），结合国家实验室等重点科研基地，瞄准国家重大战略、战略性高新技术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遴选一批应届或新近毕业的优秀博士，进入国内博士后设站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给予每人每年 28 万元的博士后日常经费资助，国家资助期为 2 年，另每人一次性配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科研资助经费 8 万元。

二、申报条件

申请人须为 2026 年拟进站或新近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良好思想品德。

（二）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较强科研能力，无科研失信情况。

（三）1994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获得博士学位 3 年以内。

（四）申报项目属自然科学，涉密项目须脱密。基础研究主要面向基础科学、交叉理论以及人工智能、机器人、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应用研究主要面向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数字经济以及各领域重大工程技术、共性技术等。

（五）申请人的博士后合作导师应为高水平专家，学术造诣深厚，可为申请人提供高水平科研平台。向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国家战略性科学计划和科学工程、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倾斜。

（六）拟进站的申请人须为全日制博士。应届博士毕业生同等条件下优先。拟进站的应届博士毕业生在申报时须已满足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基本要求，已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并与合作导师初步拟定研究计划。

（七）新近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为 2025 年 3 月 1 日（含）之后进站的人员，且本站博士后研究期间未申报过博新计划，未获得过国资计划 B、C 档单位推荐；须依托所在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进行申请。

（八）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获选人员须在博士后设站单位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并须将人事关系（含人事档案、工资关系、社会保险等）转入博士后设站单位。

（九）留学回国博士和外籍博士不可申请本项目。

(十) 已入选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不含博士生专项计划), 香江学者计划(含湾区项目)、澳门青年学者计划(含湾区项目)、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及其他各类博士后引进派出类项目(不含博士后国(境)外学术交流项目), 以及其他国家级人才项目的人员不得申报。同一站内, 博新计划与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联合资助可同时申报, 但不得同时获选。

三、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博新计划申报书》《博士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及学位证明、学术及科研成果材料。申请人无需提交纸质申请材料, 所有申请材料均为在线生成或上传的原件扫描件, 上传的扫描件须为 PDF 格式。具体要求:

(一) 申报书

申请人进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官网, 选择申报“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 A 档)”, 在线填写申请信息并生成申报书上传(模板见附件 1-1), 使用模板线下填写无效。申报书“三、在站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中所填写信息, 不得出现任何与姓名、单位名称相关的信息, 包括申请人姓名、设站单位名称、合作导师姓名等明显泄露申请人身份信息的内容以及评审专家判定其他属于泄露个人信息的情形, 否则评审专家可视为申请人故意泄露个人信息, 计 0 分。

（二）推荐意见表

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或“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下载《博士导师推荐意见表》和《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并完成填写，导师签字并上传原件扫描件（模板见附件 1-2、1-3）。

（三）学位证明

拟进站的申请人须提交学位证明。已获得博士学位证书的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和毕业证。暂未获得博士学位证书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或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通知书，或提供学校学位主管部门或所在院系出具的相关证明。以上材料均须上传原件扫描件。

（四）学术及科研成果材料

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项目课题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个数不超过 5 个。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四、申报流程

（一）提交申请（2 月 24 日-3 月 24 日）

申请人按要求填写并上传申请材料，在线提交至博士后设站单位。申请人对已提交的申请数据有修改需求时，须在 3 月 24 日前逐级申请驳回。

（二）设站单位审核（3 月 25 日-4 月 1 日）

博士后设站单位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账号的流动站设站单位及园区工作站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或工作站分站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

设站单位应对学位证明、学术及科研成果材料等申报内容的真实性严格把关。申请人对申报内容真实性作出承诺。

（三）科研诚信复核（4月2日-4月3日）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对申请人的科研诚信情况予以复核。

五、专家评审

（一）评审方式

博新计划通过两轮专家评审确定获选人员。第一轮为通讯评审，遴选 1000 人进入会议评审；第二轮为会议评审，遴选出拟资助人员。评分标准见附件 1-4。

（二）时间安排

4 月，通讯评审。通讯评审结束后，设站单位可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查询本单位进入第二轮会议评审人员名单。5 月，会议评审。会议评审后进行公示并公布获选结果。

六、经费使用和成果管理

（一）博新计划资助经费中，博士后日常经费（每人每年 28 万元，资助期为 2 年）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按年度分两

期拨付至设站单位，在资助通知印发当年拨付第一期、次年拨付第二期。获选人员出现退站情形的，未拨付的资助经费不再拨付。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科研资助经费 8 万元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一次性拨付至设站单位。

（二）设站单位对获选人员资助经费中的博士后日常经费应严格执行有关经费管理办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科研资助经费应严格执行《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规定》，不得提取管理费。

（三）获选人员在站期间公开发表论文等研究成果的，须注明“本研究成果由‘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和‘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及资助编号（Supported by the Postdoctoral Fellowship Program and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under Grant Number ***）。

七、有关要求和注意事项

（一）通过博新计划通讯评审进入会议评审、但未获得博新计划资助的申请人，如符合下列条件：1.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招收的全职博士后（不含与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联合招收人员）；2.申请人实际进站单位与申请时依托的设站单位一致；3.申请人同时申请国资计划 B、C 档且获设站单位推荐，可获得国资计划 B 档资助。

（二）获选人员须在出站前按要求申报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

会将择优给予一次性资助，未申报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前，不得办理出站手续。

（三）对申请进入本单位同一个一级学科且由博士导师继续担任博士后合作导师的情况不做限制。

（四）拟进站的获选人员须在获选通知印发之日起**3个月**内办理进站手续，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获选资格，且进站时**不得变更申报时填写的拟进站单位和博士后合作导师。**

（五）鼓励设站单位根据获选人员在站期间科研工作业绩，按一定标准或比例给予资助。设站单位应在获选人员职称评定、工作保障等方面制定配套政策，并在出站留任、支持职业发展等方面给予适当倾斜；与获选人员签订科研计划书，做好绩效评价和成果追踪工作，将创新型科研成果作为考核重点，根据考核情况按一定标准或比例给予配套资助；支持获选人员在站期间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获选人员期满出站后，首次聘用岗位不受单位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限制。

（六）获选人员确因科研项目需要延长在站时间的，在获选人员和设站单位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由设站单位负责承担获选人员延期在站期间的日常生活费用，一般应不低于博新计划国家资助标准。

（七）发挥博新计划示范引领作用，地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可建立本地区博士后重点支持项目，加强配套投入，对获选人员给予倾斜支持。

联系人：李佳琪

联系电话：010-82387704

附件：1-1.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国家资助博士后
研究人员计划 A 档）申报书

1-2.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

1-3.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

1-4.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国家资助博士后
研究人员计划 A 档）评分标准

附件 1-1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A档)
申报书**

申请人姓名： _____

博士毕业单位： _____

研究计划一级学科： _____

资助领域：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制表

填报须知

1.本申报书模板仅用于申报内容参考。正式申报内容须依托申报系统填报和提交，无须报送纸质材料。

2.在填报时，在申报书“三、在站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所填写信息中不得出现任何与姓名、单位名称相关的信息，包括申请人姓名、设站单位名称、合作导师姓名等明显泄露申请人身份信息的内容以及评审专家判定其他属于泄露个人信息的情形，否则评审专家可视为申请人故意泄露个人信息，计0分。

3.申报材料如涉密，请做好脱密处理。

4.提交申请前，请认真检查上传文档材料，不得开启文档加密保护。

一、个人信息

(一)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证件类型		证件证号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通讯地址			E-mail		
(二) 当前身份					
1.拟进站博士					
博士毕业院校 /科研机构			博士学位授予 国家或地区		
博士学位 一级学科		博士生 导师		博士学位授予时 间(或预计授予 时间)	
拟进站单位		拟选定的 博士后合 作导师		拟进站时间	
现职单位					
2.在站博士后					
博士毕业院校 /科研机构			博士学位授予 国家或地区		
博士学位 一级学科		博士生 导师		博士学位 授予时间	
博士后编号		博士后 合作导师		进站时间	
设站单位					
(三) 主要学习/研究经历(学习经历包括本科以上学历。研究经历包括在国内 外研究机构访问、进修等经历。所有经历均从目前情况开始填起。)					
学习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 科研机构	国别	专业	学历
研究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 科研机构	国别	研究内容	身份

二、学术及科研情况

(一) 博士学位论文情况							
目录							
摘要	(限 1000 字)						
(二) 代表性科研成果 (限 5 项)							
国际和国内核心期刊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根据论文等发表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作者排名	数据库收录情况	影响因子
国家或省部级项目/课题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名称	项目/课题编号	下达部门	批准经费	项目角色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 号	出版社名称	根据专著出版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作者排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根据专利取得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发明人署名	作者排名
国际、国家及省部级奖励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根据获得奖励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与本项目有关所有共同获奖者署名	作者排名

(三) 国家级、省部级人才计划入选情况

是否入选过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不含博士生专项计划）：

是 否

是否入选过各类博士后引进、派出项目（博士后国（境）外学术交流项目除外）：

是 否

是否入选过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是 否

如果选择是，请填写：

获选时间	获选人才称号	颁发机构

是否入选过其他省部级人才计划：

是 否

如果选择是，请填写：

获选时间	获选人才称号	颁发机构

三、在站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

(注：在填写本部分内容时，请勿填写申请人姓名、设站单位名称、合作导师姓名等个人相关信息，可参考使用“本人”“本单位”“本实验室”等表述，否则评审专家可视为故意泄露个人信息，计0分。)

(一) 基本信息					
研究计划名称					
研究计划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获得的国家或省部级课题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导师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关键词	(限5个)				
研究计划一级学科		研究计划二级学科		资助领域	
与合作导师承担项目的关系					
(二) 研究计划内容					
研究内容	(限2000字)				
研究方案	(限3000字)				

研究基础	(限 1000 字)
研究内容的特色与创新性	(限 1000 字)
研究内容对所属领域研究或技术发展的推动作用	(限 1000 字)

四、合作导师及科研平台

博士后合作导师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院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重大项目名称	(如研究计划是合作导师承担的重大项目需填写本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博士后合作导师近3年主要科研成果、承担的国家重大项目/课题		
科研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实验室 <input type="checkbox"/> 全国重点实验室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高端智库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科研条件支撑	(限 1500 字)	

五、申请人承诺

本人已认真审阅此申报书所填内容，并保证所填内容真实可靠且无涉密内容。对因虚报、伪造等行为引起的后果及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从事博士后科研工作过程中，遵守博士后管理部门和设站单位的相关规定，尊重科研规律，遵守科研伦理道德，作风学风诚信，弘扬科学家精神，认真开展科学研究工作。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

尊敬的博士生导师：

您好！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启动实施“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下简称博新计划），旨在加速培养造就一批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博新计划主要瞄准国家重大战略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领域、基础学科前沿领域，坚持高起点、高标准，择优遴选新近毕业（含应届）的优秀博士，给予每人两年 64 万元的经费资助，其中，56 万元为博士后日常生活费用，8 万元为博士后科学基金。2026 年计划资助 500 人。

感谢您推荐您的优秀学生从事博士后研究，您的意见将是我们遴选人才的重要依据。

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被推荐人姓名	
进站单位	

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E-mail		职务/职称	
推荐意见	1.被推荐人最突出的科研能力有哪些？				
	2.您如何评价被推荐人的学术潜力和职业前景？				
	3.您和被推荐人是否有合作的研究成果？如有，被推荐人的贡献有多大？				
	4.您认为是否还有其他方面的相关信息决定该被推荐人应该获得资助？				

导师签字：

年 月 日

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

尊敬的博士后合作导师：

您好！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启动实施“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下简称博新计划），旨在加速培养造就一批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博新计划主要瞄准国家重大战略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领域、基础学科前沿领域，坚持高起点、高标准，择优遴选新近毕业（含应届）的优秀博士，给予每人两年 64 万元的经费资助，其中，56 万元为博士后日常生活费用，8 万元为博士后科学基金。2026 年计划资助 500 人。

请您为有意向与您合作开展博士后研究的博士填写推荐意见，您的意见将是我们遴选人才的重要依据。

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被推荐人姓名	
进站单位	

合作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E-mail		职务/职称	
推 荐 意 见	1.被推荐人最突出的科研能力有哪些？				
	2.您如何评价被推荐人的学术潜力和职业前景？				
	3.您和被推荐人是否有合作的研究成果？如有，被推荐人的贡献有多大？				
	4.您认为是否还有其他方面的相关信息决定该被推荐人应该获得资助？				

合作导师签字：

年 月 日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 A 档) 评分标准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分值
1	申请人学术绩效	1.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 2.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	20
2	申请人创新潜力	1.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 2.研究方案的可行性 3.研究计划在合作导师承担项目中的独立性	20
3	博士后合作导师的学术水平	在研究计划所属领域的学术贡献和创新活跃度	15
4	科研平台的条件	对研究计划的支撑作用	15
5	研究方向的前沿性	与规定资助领域的相关性	30